

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紫阳县高滩镇通村（组）道路修复项目

甲 方：紫阳县高滩镇人民政府

乙 方：陕西威欧立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紫阳县高滩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陕西威欧立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紫阳县高滩镇通村（组）道路修复项目

工程地点：紫阳县高滩镇

工程内容：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挖除水泥旧路面、路基挖土石方、C20 现浇混凝土满铺护坡、C20 混凝土挡土墙、M7.5 浆砌片石路肩墙、16cm 开山石渣垫层、18cmC30 水泥混凝土面层、现浇 C20 混凝土边沟、1-0.8m 钢筋混凝土圆管涵、拆除恢复波形梁钢护栏、安装波形梁钢护栏等。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的全部内容。

不包括的工程范围：无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60 天

开工日期：2021年8月22日

竣工日期：2021年10月20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国家规定标准验收合格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大写) 贰佰捌拾玖万元整 (人民币)

(小写) ¥: 2890000.00 元整

2、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本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通知书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 8 月 2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紫阳县高滩镇人民政府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高滩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紫阳县高滩镇街道

邮政编码：72531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承包人（公章）陕西威欧立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现代城69栋二单元1801室

邮政编码：725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